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投资标的名称: 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
- 投资金额: 24.5 亿元人民币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商业投资”）进行增资，增资额 24.5 亿元人民币。我公司原持有商业投资 99.92% 股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商业投资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55 亿元人民币，我公司持有其 99.95% 股权。

2015 年 5 月 18 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本次增资事项不需经股东大会和政府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 305,000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高广彬，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570 室，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；资产管理；企业管理；会议服务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打印服务；复印服务；传真服务；体育项目组织服务；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；仓储服务（需要审批的除外）；经济信息咨询（不含心理咨询）；酒店管理；租赁建筑工程机械、建筑工程设备；销售机械设备、金属材料、建筑材料、工艺美术品、日用品；软件开发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。我公司为商业投资的控股股东，商业投资的另一股东为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，出资额为 250 万元人民币。

截至 2014 年末，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（经审计）总资产 419,210.25 万元，

净资产 318,044.18 万元，流动负债总额 101,166.07 万元，营业收入 0 元，净利润 -31,103.8 万元。

截至 2015 年一季度，东方集团商业投资有限公司（未经审计）总资产 424,879.90 万元，净资产 314,713.25 万元，流动负债总额 110,166.65 万元，营业收入 0 万元，净利润-2,677.22 万元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对商业投资进行增资的目的是为支持其对相关项目的投资，此次增资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